

我从书中学着什么？

钟马田博士(Martyn Lloyd-Jones)的

《用上帝的方式养育孩子》(Raising Children God's Way)

十二年前，当我的第二个女儿克洛伊出生时，孙牧师送了我一本由马田·琼斯博士所写的书《用上帝的方式养育孩子》，因为“上帝之路”这个短语，它马上吸引了我。我的大女儿现在已经是少年人了，我意识到我需要重新阅读这本书，希望从中我比以前有更多的得着。

这本书包含了在威斯敏斯特教堂时期，由钟马田医生宣讲的五篇讲道，当时钟马田医生正在教堂里讲道。他讲道的经文主要是来自《以弗所书》第六章 1 至 4 节，这样记载：“你们作儿女的，要在主里听从父母，这是理所当然的。“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长寿。”这是第一条带应许的诫命。你们作父亲的，不要惹儿女的气，只要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

以下是我从这本书中学到的主要功课：

1. 在一个完全无神论和无宗教信仰的时代，比如现在，无法无天最显著的表现之一就是“不顺服父母”（罗马书 一：30，提摩太后书 三：2）。不义总是由于不敬虔的结果（罗马书 一：18）。因此，要想让我们的生命回归于公义，唯一的希望就是恢复敬虔，从我们的家庭开始，从我们为人父亲开始。

Raising
Children
God's
Way



D. MARTYN
LLOYD-JONES



2. 身为孩子的，他们要服从父母，他们需要聆听作为权威的一方。他们要意识到自己的地位是从属的，这种顺服应该如何被“尊”字所支配，意思就是“尊敬”和“崇敬”。这样，孩子们不但遵守字义上的命令，并且也遵守顺服的精髓；它不是机械化和不情愿的顺服。这种顺服的原因是“因为这是正确的”，即它是正义的，它本质上是正确的，本身就是好的。为什么呢？因为整个生命和整个自然都表明了这一点。儿女悖逆父母，不听从父母的话，就是不自然的，是荒谬的，是愚昧的。



3. 除了天性和法律为由服从父母外，最根本的原因是“在主里”。儿女要听从父母，因为这是主的命令；儿女要为基督的缘故听从父母，并要讨我们主和救主的喜悦。这样，就表明他们是属基督的，有神的灵在他们里头，与世人不同。
4. 我们在纪律问题上，现代人的立场是认为人性本善，因此父母所需要的是鼓励和发展孩子的个性。这一观点认为，惩罚是无必要的，因为这往往是有压制的，如果有任何形式的惩罚，它必须是实行感化，而不是行使报复性。因此，棍子或藤条必须报废。然而，这与圣经的教导相违背。圣经的教导是，因为人是堕落的被造物，因为他是罪人和叛逆者，他必须按照规矩。有罪的人必受惩罚，受到处罚的后果。当上帝颁布他的律法时，随之而来的是对违反律法者的制裁。神没有赐下一条律法，说违背律法的要求无关紧要，上帝是要执行他的律法。请记住这一点，父母有责任管教他们的孩子，当他们不听话的时候惩罚他们。父母的关键是如何遵守纪律，这样我们就不会弊大于利。

5. 使徒保罗对父母的劝勉有两个方面：一个是消极方面，父母被告知“不要激怒你的孩子”，然后积极的一面：“用主的教养和劝戒把他们带到主的面前。”

不要惹你孩子的气

- a. “惹你孩子发怒”的意思是，当我们管教他们时，不要加剧、激怒或引起他们的愤恨。为了在这种平衡的操练中取得成功，作者向我们指出使徒保罗在《以弗所书》第五章第18节中提出的伟大原则：“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荡；乃要被圣灵充满。”一个活在圣灵里的基督徒总是有两个主要的特征——能力和控制。这与一个醉汉不同的是，他很容易被激怒，缺乏平衡，没有判断力，被他的本能、冲动和较低级的本性所控制，并对过度的反应感到自疚。因此，父母必须首先拥有这样的心态，这样我们才能锻炼自我控制和约束自己的脾气。这将使我们能够以平衡和有控制的方式来处理局势。



- b. 其次，我们做父母的绝不能反复无常，情绪和行为显表得不可预测。我们不应该有这样的一天，当我们心情好的时候，纵容和允许孩子做任何事，但在第二天，孩子的同一行为会让我们勃然大怒。这样的父母很快就会失去孩子的尊重。
- c. 第三，父母绝不能无理取闹，不愿倾听孩子的情况，不给孩子解释的机会。当中可能会有误解，错误的报导或情况，我们在实行纪律之前需要详加思考。



d. 第四，父母绝不能自私或有太强的占有欲，把一种个性强加给孩子，而不承认孩子也有自己的生活 and 个性。这些父母对教养的概念是错误的，他们没有意识到我们只是这些生命的监护人，他们不属于我们，我们不拥有他们，也没有绝对的权利。



e. 第五，父母绝不能机械化地执行惩罚和纪律。真正的纪律是建立在理解的基础上；总要有个理由，而这个理由总要讲得明白清楚。

f. 第六，纪律永远不能太严厉。我们做父母的必须小心，不要对所有的过错，无论大小，都处以最严厉的惩罚。相反地，它的分配必须使“惩罚与罪行相配”。在这方面的失败，则是将不可避免地使被惩罚的人产生一种不公正的感受，一种惩罚与所做的事情不成比例的感觉，这种惩罚构成了一种暴力行为，而不是理智的惩罚，这不可避免地引发了《圣经》中提到的“愤怒”。

g. 第七，我们决不能忽视孩子的成长和发展。虽然我们可以照顾我们的孩子到一定的年龄，我们不应该把我们的观点强加给他们，尤其是当孩子已经达到青春期的时候。相反地，我们应该努力赢得他们，向他们展示我们信仰的卓越和合理性。



h. 最后，纪律必须始终在爱中得到操练。纪律的目的不是为了达到我们的标准，就像在军队里一样。我们不应该首先想到自己，而应该想到孩子。要为孩子的好处便成为我们纪律管教的动机。

要照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

保罗训戒的积极一面是，父母要“用主的教养和劝诫养育他们”。我们必须首先意识到我们的责任，“培养他们”的意思是栽培和教养他们走向成熟，并在他们应该走的道路上锻炼他们。基督徒父母的区别在于“主的”。



我们的孩子是上帝暂时赐给我们的，我们是他们的监护人和灵魂的守护者。我们为他们所定的志向，是要叫他们认识那称为永生的主(约翰福音 十七：3)，认识他是我们的救主，追随他是我们的主。父母应该把这看作是人生中最伟大的事业，任何父母都能承担的最伟大的事情。因此，父母的主要任务是相当明确的。

父母该怎么办？家长们要：

- a. 教导我们的孩子所有道德和属灵上的事情，包括十诫。
 - b. 填补教会的教导，并在家中应用教会的教导。
 - c. 我们的行事为人要让我们的孩子始终有这样的感觉：基督是一家之主，他们自己在基督之下，基督是他们的
- d. 参与一般性的谈话，并确保始终引入基督教的观点。当这一切都完成后，孩子们就会意识到父母生活中神圣的指导原则，意识到我们的思想和其他一切与他们在不信的世界中所看到和所听到的是多么不同。
 - e. 了解圣经和它的教导，这样我们就可以回答他们关于生活的问题，甚至可以介绍福音，并且能够“给你心中一个盼望的原由”。



- f. 引导他们阅读，使他们的思想转向正确的方向，尤其是在阅读敬虔作者的优秀传记时，传记将使他们熟悉和激发他们，行为上带有基督教信仰的荣耀。
- g. 常常感谢上帝，尤其是在吃饭的时候，这样孩子们就会习惯于听我们感谢上帝和谢恩。
- h. 在神的话语中有定期的家庭聚会，让孩子们有规律的听到神的话语。
- i. 令基督教对他们产生吸引力，并在他们心中建立起让他们像我们一样；迈入同样的知识，享受同样的喜悦，在这个世界上拥有最高的特权，那就是侍奉上帝，活在赞美他恩典的荣耀中。



最后，无论我们作为父母做什么，我们必须记得所做的一切事情都是为了上帝的荣耀(林前十：31)，这样我们就会“在主的教导和劝戒下”养育我们的孩子。

Eugene Ooi